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荔湾区坑口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A45 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JG2025-2308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完成,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,具体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(主)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 (成)天汇建筑工程设计(广州)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 (成)北京东方华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; (成)广州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州城投房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 (成)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6 月 2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异议答复不满意的,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,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聚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周工

联系电话:020-87300409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荔湾区冲口街陇西直街 60 号之一 409 号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8156189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荔湾区信义路 21 号



招标人名称:广州聚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 年 6 月 21 日